

证券代码：600850

证券简称：电科数字

编号：临 2022-048

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：是

●本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合作系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、合理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，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。

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发行股份购买上海柏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柏飞电子”）100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重大资产重组”）事项已实施完成，公司已持有柏飞电子100%股权，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，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1、公司于2022年4月24日、5月17日分别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、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。2名独立董事参加此项议案表决，1名关联董事赵新荣回避表决。表决结果：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审议

通过《关于增加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，公司关联董事江波、吴振锋、赵新荣、原普回避表决，3 名独立董事、2 名非关联董事参加此议案表决。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4、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

(1) 关于增加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：公司本次增加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符合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，遵循了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”原则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。同意将《关于增加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。

(2) 关于增加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：公司增加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符合公司业务需要，遵循了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”原则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。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上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江波、吴振锋、赵新荣、原普回避表决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5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。

(二)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情况：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关系	2022 年原预计金额	本次增加金额	2022 年现预计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2022 年 1-9 月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销售商品、提供劳务	华东计算技术研究所(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二研究所)	控股股东	1,300.00	5,000.00	6,300.00	0.65	251.57	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，业务发展需要

	其他中国电科下属研究所及下属公司	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	4,300.00	30,700.00	35,000.00	3.59	155.85	
	合计	-	5,600.00	35,700.00	41,300.00	4.24	407.42	
采购商品、接受劳务	其他中国电科下属研究所及下属公司	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	4,000.00	1,000.00	5,000.00	0.64	691.28	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，业务发展需要
	合计	-	4,000.00	1,000.00	5,000.00	0.64	691.28	
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	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	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	5,000.00	10,000.00	15,000.00	-	-	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，业务发展需要

二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、华东计算技术研究所（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二研究所）（简称“三十二所”）

住所：上海嘉定区嘉罗路1485号

法定代表人：江波

开办资金：10,219万元人民币

经费来源：财政补助、事业、经营收入

成立日期：1958年10月27日

宗旨和营业范围：开展计算技术研究、促进信息科技发展。计算机系统研制与相关产品开发、网络技术开发、集成电路设计、电子信息系统集成、电子信息产品开发、电子信息工程设计、计算机及软件测评、相关专业培训与技术咨询、《计算机工程》出版。

2、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（简称“财务公司”）

住所：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54号院4号楼4层

法定代表人：董学思

注册资本：580,000万人民币

成立时间：2012年12月14日

经营范围：经营以下本外币业务：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、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、代理业务；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；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；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；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、清算方案设计；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；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；从事同业拆借；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；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；有价证券投资；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、买方信贷和融资租赁业务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3、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中国电科”）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27号

法定代表人：陈肇雄

注册资本：2,000,000万人民币

成立时间：2002年2月25日

经营范围：承担军事电子装备与系统集成、武器平台电子装备、军用软件和电子基础产品的研制、生产；国防电子信息基础设施与保障条件的建设；承担国家重大电子信息系统工程的建设；民用电子信息软件、材料、元器件、整机和系统集成及相关共性技术的科研、开发、生产、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；经营进料加工和“三来一补”业务；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；实业投资；资产管理；从事电子商务信息服务；组织本行业内企业的出国（境）参、办展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（二）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

三十二所为本公司控股股东，中国电科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财务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电科的控制。

（三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

上述关联方是依法存续的公司，生产经营情况正常，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正常，具备正常的履约能力，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经营带来风险。

三、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，均在自愿平等、公平、公允的原则下进行，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合作系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、合理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，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五日